

兰州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关于做好 2025 年寒假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提醒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年关将至，寒假来临，根据学校相关工作要求，为确保寒假期间实验室安全，防范实验室安全事故的发生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，现就寒假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提醒如下。

一、压实实验室安全主体责任。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思想。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做好寒假期间实验室巡查值班工作，落实好实验室房间安全责任人职责，切实防范化解实验室安全风险，守护实验室安全防线。

二、做好学期末安全检查工作。各单位在寒假前进行全面深入的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整改工作。检查实验室各类仪器设备运行状况，确保安全；保证实验室化学品采购、存储、使用和处置等环节安全规范；保障实验室电器、电路、水、气、消防和应急器材等基础设施正常运行和安全使用，落实防火、防盗、防寒冻等措施，防止低温天气对管道的损坏。针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安全隐患，要落实整改负责人、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，及时消除实验室安全风险，坚决杜绝整改搞形式、走过场，确保整改闭环。

三、落实实验室使用审批制度。各单位要按照“谁批准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从严开放实验室，确须寒假期间开放实验室的，须履行报备审批手续，督促实验室填写《兰州

大学实验项目安全风险评估表》（下载地址：兰州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官网-常用下载-安全管理）并进行审核，归档留存。尽量不安排高危险性实验及过夜实验。开放的实验室应安排值守老师在岗，做好每日安全巡查，并做好记录。

四、加强重要危险源安全管理。寒假期间重点做好实验室危险化学品、气瓶、特种设备和高温、高压、高转速设备、核辐射与生物安全等规范化管理；实验室不可使用小太阳等电热丝加热设备取暖；暖气附近不得放置易挥发、易燃、易爆物品。尽量减少实验室内气体钢瓶存量，实验室危险废物应及时收集，妥善保存。

五、健全实验室安全应急体系。各单位按照学科特色和实际情况，切实完善符合实际情况的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体系。针对实验室实验项目和重要危险源，科学周密制定建立应急预案，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机制，严格落实值班制度，确保突发情况及时应对处置，有效保障实验室人员、设备、财产安全。

六、寒假期间实验室废液收集安排：

| 时间 | 内容 | 地点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月23日 下午 2:30-4:20 | 实验室废液收集 | 危化楼 115 |
| 2月13日 下午 2:30-4:20 | 实验室废液收集 | 危化楼 115 |

注：1. 请大家在本学期结束前及时送交实验室危废，按需下单易制毒化学试剂。

2. 寒假期间产生的实验室危废请各实验室按照安排妥善保管，按时送交。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2025年1月18日

